徐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徐府办函〔2021〕154号

徐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徐闻县各乡镇(街道) (村)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设施建设项目

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审查意见的函

县发改局:

根据《国家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 评估暂行办法》(发改投资〔2012〕2492 号)《广东省发展改革 委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》(粤发改重点〔2012〕 1095 号)《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局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 风险评估工作管理办法》(湛发改重点〔2019〕489 号)等有关 规定,你局委托中铭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编制《徐闻县各乡镇 (街道)(村)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设施建设项目社会稳定风险 评估报告》,并组织京延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和专家对《徐闻县各 乡镇(街道)(村)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设施建设项目社会稳定 风险评估报告》进行评审,该项目社会稳定风险等级综合评定为 低风险。

经县人民政府同意,认定《徐闻县各乡镇(街道)(村)社

区居家养老服务站设施建设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》的评估 结论为项目社会稳定风险等级为低风险。请你局协助县民政局等 相关单位认真做好项目建设的各项前期工作,落实各项防范措 施,化解项目社会稳定风险,将风险降到最低。



抄送:县民政局。